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润达医疗”）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Fantasy Art Limited（以下简称“Fantasy Art”）、Blue Core Holdings Limited、Ocean Hazel Limited、深圳瑞莱恒泰生物技术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锐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合伙）、深圳市祺盛咨询管理（有限合伙）、Allied To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WJR Biotech, Inc.持有的瑞莱生物工程（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莱生物”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7,5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总额价格的10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资料，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先认可。
- 2、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监管规定。本次交易方案以及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 3、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本次交易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未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并非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Fantasy Art Limited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预计将超过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

则》相关规定，Fantasy Art Limited为上市公司的潜在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预估交易价格为117,9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3.06%，且超过5,000.00万元人民币。因此，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6、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转移，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7、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参考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定价原则公允。

9、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0、本次交易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审核、批准、备案后方可实施：（1）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商务部门的批准；（3）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4）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11、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同意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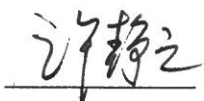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签字:



徐继强



许静之



顾中宪

签署日期: 2017 年 5 月 8 日